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由于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针对评价报告基准日所发现的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高度重视，积极开展整改，对2017年半年报和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差错更正公告，并要求所有项目严格按照《工程项目管理手册》执行，准确估计项目进度，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对于外部环境中国家PPP项目政策的变化，及

时学习、研判，调整内部应对措施。组织相关人员对招投标法进行学习和培训，公司《工程项目管理手册》中进一步明确“必须履行招投标程序后才能实施施工”。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已完成了重大缺陷的整改工作。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上海飞乐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山东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湖北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辽宁申安亚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乐投资有限公司本部及下属飞乐喜万年集团（“飞乐喜万年集团”指：Feilo Malta Limited 及其下属子公司和 Feilo Exim Limited）。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5.8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0.64%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内部监督、资金营运、筹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采购业务、工程项目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担保业务、研究与开发、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管理、采购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差错金额 $\geq 2\%$	$1\% \leq \text{差错金额} < 2\%$	$0.5\% \leq \text{差错金额} < 1\%$

说明：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差错金额 $\geq 2\%$ 以上	$1\% \leq \text{差错金额} < 2\%$	$0.5\% \leq \text{差错金额} < 1\%$

说明：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关键管理人员或技术人才大量流失；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

重要缺陷	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的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 1 个。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工程项目进度资料不完备	公司子公司北京申安集团部分工程项目进度监控不到位,所需资料收集取得不完备,导致公司未能对项目进度作出准确估计	销售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根据《工程项目管理手册》严格要求项目现场施工人员及时与项目管理中心反馈项目进度情况,并在关键节点由甲方监理等几方签字/盖章确认项目进度。同时,公司管理层定期指派专人进行现场突击检查,保证项目进度得到有效控制,财务部门严格根据真实、有效、完整的项目进度资料进行账务处理。	否	是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经评价测试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及时组织整改,使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为 1 个。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 2 个。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PPP 项目相关政策变化后未能及时评估风险	面对国家 PPP 项目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部分 PPP 项目进程放缓或终止，未能及时评估相关政策变化风险。	综合管理	在陆续出台监管政策过程中，公司已建立了《工程项目管理手册》等项目管理制度来规范项目管理。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学习、研究 PPP 相关政策，根据外部环境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内部应对措施。	否	是
未及时履行完毕招投标程序	公司部分工程项目已实施，但未按照《工程项目管理手册》要求及时履行完毕招投标程序。	销售管理	公司即刻组织相关人员对招投标法和公司《工程项目手册》进行学习和培训。同时，进一步在《工程项目管理手册》中明确“必须履行招投标程序后才能实施施工”。在业务活动过程中，相关管理部门及早介入，对项目招投标全过程进行管理及备案。	否	是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经评价测试发现国内公司主要在工程项目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信息系统管理等方面存在个别缺陷；国外公司主要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存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方面存在个别缺陷。针对所发现的缺陷，公司已及时组织整改，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为 2 个。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一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财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对于财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整改计划、协调各部门给出整改回复并实施整改。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结合年初组织架构变化调整，积极开展国内公司内部控制手册修订及权限表编制工作，对已不符合业务发展现状和实际管理要求的流程进行了优化，保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适应公司整体发展。同时，着重开展海外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与实际情况，建立了飞乐喜万年内部控制手册及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内部控制措施进行了固化。

下一年度，公司将重点加强工程项目的管理，尤其是立项评审、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工程建设、工程竣工与结算的规范执行。公司将加大全年度工程项目现场或非现场的检查频次，落实专门部门及责任人，负责督促和检查，并取得完备的、符合条件的收入确认资料，加强收入确认单据的交叉复核，上级财务管理部门组织不定期的抽查。同时，建立相应的培训、考核机制，将本年度发现的缺陷整改落实到位。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黄金刚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